

北京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团城湖至第九水厂

输水工程（二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建设单位：北京市水务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编制单位：北京国环中宇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日期：2025 年 4 月



北京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团城湖至第九水厂 输水工程（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4月23日，北京市水务建设管理事务中心根据《北京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团城湖至第九水厂输水工程（二期）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并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等要求，通过成立由建设单位北京市水务建设管理事务中心、设计单位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研究院、施工单位中交隧道工程局有限公司和北京通成达水务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以及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和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监理单位北京中城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北京国环中宇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及3名技术专家组成的验收组，对北京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团城湖至第九水厂输水工程（二期）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北京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团城湖至第九水厂输水工程（二期）起点为团城湖调节池环线分水口末端，终点至龙背村闸站二期控制闸室，新建约4km输水隧洞，新建1处东水西调分水井、1座团北取水闸站以及排气阀井3处、排空井2处。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5年6月，北京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编制完成《北京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团城湖至第九水厂输水工程（二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5年6月2日取得了《北京市海淀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对北京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团城湖至第九水厂输水工程（二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海环保审字[2015]0585号）。

项目于2017年7月陆续开工建设，2024年11月竣工。

项目为水利工程项目，不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中规定的排污单位，无需办理排污许可手续。

项目自开工建设至投入运行，无环境投诉、违法和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103702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70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0.55%。

李保元 同明
侯东晓

陈树清

王娟 李松 张树勇
杨明 王树



（四）验收范围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范围为北京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团城湖至第九水厂输水工程（二期）整体。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东水西调分水口及管理站未建，改为建设东水西调分水井；排气阀井减少1处，排空井增加1处。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性质、地点、布置、工程规模及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一）施工期

项目施工严格执行《绿色施工管理规程》、《北京市空气重污染应急预案》等管理要求，做好施工现场管理及防尘、降噪工作。

1. 废气

施工范围内进行封闭施工，场区四周采用实体围挡；施工区每日清扫，并配备有洒水车进行洒水；建筑垃圾和弃土渣清运均采用封闭运输，出场清洗；施工现场采取覆盖、固化、绿化、洒水等抑尘措施；施工弃土弃渣每日清运，临时存放用密目网覆盖；施工机械采用环保型设备；遇4级以上大风停止拆除和土方作业；严格按《北京市空气重污染应急预案》的要求，在不同等级预警天气落实减排措施。

2. 废水

施工营地设置了化粪池，生活污水集中收集后，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运至附近的污水处理厂处理；车辆进出清洗水、混凝土养护水等施工废水经沉淀后回用，不外排。

3. 噪声

施工期间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夜间和午休时间不进行高噪声机械设备施工；制定了合理的施工计划；采用了低噪声的环保型机械设备；运输车辆在经过村庄时减速慢行，禁止鸣笛。

4. 固废

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弃方、建筑废料和多余石方就近运至附近渣土消纳场。



李保元

侯东晓

陈树斌

王世辉 李晓明 张树德
胡志军 马明志

5.生态影响

施工期采取编织袋挡墙、彩钢围栏、密目网苫盖等措施。施工完成后，临时占用的施工场地和临时堆土场已全部恢复原状，无建筑垃圾和施工弃土、弃渣的遗留。

项目穿越京密引水渠和北长河。施工期间，对京密引水渠采取了全断面护砌并在河底铺设土工膜措施，对北长河河底采取了浆砌石护砌防护。盾构机穿越河道时，盾构机保持匀速掘进姿态，并采取同步注浆及多次压降对穿越地层进行加固。施工期间持续对京密引水渠和北长河水质进行跟踪监测，监测结果均达标。

(二) 运营期

1.废气

经验收调查，项目团北取水闸站管理站不设食堂，无废气产生。

2.废水

经验收调查，项目团北取水闸站管理站设防渗化粪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排水管网，最终进入肖家河再生水厂进行处理。

3.噪声

经验收调查，项目涵洞检修时主要噪声源为潜水泵。选用高效率、低噪声的设备，同时采取基础减振，设施减振弹簧、进出水管道安装避震喉等措施。

4.固体废物

项目团北取水闸站管理站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了第三方公司清运到环卫部门指定地点。

四、环境保护措施实施调查及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一) 施工期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期已采取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措施有效，施工扬尘、废水和施工噪声能够实现达标排放，未对京密引水渠、北长河造成不利影响，施工沿线及站场周边无环境保护目标，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均妥善处置，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本项目施工期环境影响可接受。

(二) 运营期环境影响

1.废水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团北取水闸站管理站水污染物排放符合《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表3 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的标准要求。



李保元

侯东晓

陈树岭

王亚娟 李松元 张树勇

李树岭

马明志

2.噪声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团北取水闸站管理站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限值。

3.固体废物

根据调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团北取水闸站管理站房职工日常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设置分类垃圾桶进行收集,然后委托第三方公司进行清运,日产日清,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4.绿化情况

根据调查,项目建设完成后交由团城湖管理处负责进行运营管理,管理站所绿化及水土保持也转移到团城湖管理处负责,渠道两侧绿化直接交付属地部门负责,已及时进行了复垦和恢复,项目区空地及围栏外植树绿化,绿化面积为5685m²。

(三)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北京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团城湖至第九水厂输水工程(二期)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海环保审字[2012]0585号),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

五、验收结论

北京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团城湖至第九水厂输水工程(二期)在建设过程中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的要求,采取了生态保护措施和污染防治措施,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落实项目环境信息公开工作,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七、验收组人员信息

验收组人员信息附表。

北京市水务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2025年4月23日

李保元 王树

侯东晓

陈树华

4

李保元

王树

张树华

侯东晓

陈树华

北京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团城湖至第九水厂输水工程（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字
建设单位	李保元	北京市水务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高级工程师	李保元
设计单位	张胜勇	北京市水利规划设计研究院	高级工程师	张胜勇
施工单位	华广胜	中交隧道工程局有限公司和北京通成达水务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	项目经理	华广胜
	李晓亮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和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项目经理	李晓亮
监理单位	周徐明	北京中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周徐明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陈树珍	北京国环中宇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树珍
	侯东晓	北京国环中宇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侯东晓
专家	高成杰	北京环境科学学会	正高级工程师	高成杰
	赫荣晖	北京欣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赫荣晖
	王亚娟	北京市水文总站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王亚娟

北京市水务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2025年4月23日